

交通部关于加强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管理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5/2021\\_2022\\_\\_E4\\_BA\\_A4\\_E9\\_80\\_9A\\_E9\\_83\\_A8\\_E5\\_c80\\_305296.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5/2021_2022__E4_BA_A4_E9_80_9A_E9_83_A8_E5_c80_305296.htm)

交通部关于加强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管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07]248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厅(局、委)：

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工作开展以来，对提高道路客运行业车辆技术装备水平，保证运输安全，提高客运服务质量发挥了十分显著的作用，但在实施过程中出现了执行标准不统一、信息共享不够、车型重复申报等问题。为进一步规范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工作，更好地为道路客运经营者和客车生产企业服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工作的重大意义。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工作，是交通部门实施营运客车管理的重要内容，是推进客车技术进步、优化客车结构的重要手段，也是实现道路客运更安全、更经济、更舒适的重要保障。各级交通主管部门和道路运输管理机构一定要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提高严格执行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制度的自觉性，维护相关制度、标准的严肃性和统一性，保证此项工作健康、规范、持久地开展下去。

二、严格执行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新标准。新的《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JT/T325-2006)标准(以下简称“新标准”)经交通部批准，已于2007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新标准结合道路客运发展需要，以提高客车安全性能，节约客车运行能源消耗为目标，调整了一些技术参数和指标，进一步明确了营运客车技术引导方向。各级交通主管部门和道路运输管

理机构，应加强新标准的宣传贯彻工作，组织从事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许可、营运车辆技术管理及参与营运客车等级评定、复核等工作的人员，加强对新标准的学习，督促相关人员掌握和理解新标准的实质和准确内容，自觉做到统一标准、统一执行。中国公路学会客车分会应切实做好新标准执行的组织和技术服务工作，帮助各地做好新标准的贯彻实施工作。

三、进一步规范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申报和发布程序。申报高级客车的，由客车生产企业自愿向中国公路学会客车分会提出申请，并通过中国商用车网（<http://www.zauto.com>）上传数据。中国公路学会客车分会应定期汇总客车生产企业的申请，按照新标准的要求和《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规则》（交公路发〔2002〕590号）的规定组织高级客车的现场查看、实测和初评，并将初评结果以《高级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表》（以下简称《高级客车评定表》）的形式报送交通部。交通部收到中国公路学会客车分会上报的《高级客车评定表》后，将在一个月内组织审查完毕，并以部文形式发布审查结果，同时在交通部政府网站（<http://www.moc.gov.cn>）上向社会公布。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